

#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潼发改审〔2021〕38号

##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成渝双城经济圈潼南区江北片区两区同建金福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重庆市潼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你司《关于申请批准成渝双城经济圈潼南区江北片区两区同建金福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潼城投司函〔2020〕204号）及相关资料收悉，该项目已经我委以潼发改审〔2021〕37号文件立项。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号）有关规定，经研究，我委原则同意你单位委托重庆市明科建设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成渝双城经济圈潼南区江北片区两区同建金福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二、建设地点：**潼南区江北新城。

**三、建设性质：**新建。

**四、项目法人及责任人：**重庆市潼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张超。

**五、主要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新建加油站一座、配套商业 50000 m<sup>2</sup>、停车场 14000 m<sup>2</sup>、农贸市场 12000 m<sup>2</sup>，新建潼南大道及景观工程、新建市政道路工程（二期）（包含站西四路、站西五路、站西六路、站南二路、站南三路）。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及配套设施、停车场铺装、道路及附属工程等。

**六、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156302.6 万元，其中工程费 121357.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21333.1 万元，预备费 6384.5 万元，建设期贷款利息 7227.5 万元。资金来源：业主自筹、银行贷款。

**七、建设工期：**36 个月。

**八、招标方案：**该项目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招标形式为委托招标，招标范围为勘察、设计、施工、监理。

**九、其他要求：**

1.严格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 号）开展相关工作；精心组织项目实施，处理好邻避问题；同时，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避免重复建设。

2.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做到安全施工、文明施工、规范施工，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1 月 28 日

---

抄送：区财政局，区审计局。

---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1 月 28 日印发

---